

三才彙編卷六目錄

兵制考

兵制總論

郡國兵

郡國兵制論

教閱論

任將論

將畧論

將畧論二

陣法論

水師考

水戰論

火攻考

火攻論

馬政考

馬政論

弭盜考

弭盜論

刑罰論

刑罰考

驛傳論

三才彙編卷六目錄終

# 三才彙編卷六

同學顧珵美輝六增著

嘉善龔在升聞園纂輯

學人毛

表奏叔  
辰黼季

男龔銘益襄夏

正字

## 兵制

### 秦郡置材官

始皇既并天下。分爲三十六郡。郡置材官。聚天下兵器於  
郡  
咸陽。鑄爲鐘鑠。講武之禮。罷爲角觝。是時北築長城四十  
萬。萬南戍五嶺。五十餘萬驪山阿房之役。各七十餘  
萬。兵不足用。而後發謫矣。里門之左皆戍。而勝廣起。

秦大二年三十六  
郡  
罷諸侯爲角觝  
秦謫閭左

### 漢南北軍屯

帶財主兩軍爲  
營城兵

中尉上北軍爲  
京城兵  
二輔兵卒

謫徒七科

召募始於晁錯

無上將軍  
宦官領兵始於  
漢靈

義中領軍

## 晉七軍中軍

初有二衛三部司馬統於中領軍。武帝伐吳分左右將軍。  
又置羽林虎賁上騎異力四部領於驍騎。又前後左右四  
護軍凡七軍皆統於中軍將軍羊祜南遷有大將軍都督。  
四鎮四征四平之號然調兵不過三吳大發無過三萬每

羊祜統七軍  
東晉調兵不過  
三吳

二州居江南之半

將帥自募部曲

議征討多取奴兵。自晉南遷以揚州爲京畿，荆江爲重鎮。三州居江南之半，宋分東揚州置郢州治江夏，罷南蠻校尉，遷營建康。元嘉伐魏，江南白丁輕進易退，卒以敗師。齊時將帥多自募部曲，屯建康以李安上表，皆輸遣之。

## 開府兵十二衛

府軍始於後周。先是後周用蘇綽言，倣周典置六軍，籍六等之民材力爲首盡蠲租調，而刺史以軍隊教練之，合爲百府，每府一郎將主之，分屬二十四軍，開府各領一軍。一大將軍統二開府，一柱國主二將軍，復加持節都督以統焉。隋因其制，增十二衛，曰翊衛、驍騎衛、屯衛、武衛、禦衛、侯衛，各分左右將軍統之。郎將副之外，有驃騎、車騎二府，又別置折衝果毅。

## 貞觀府兵

武德初置軍府，以驃騎、車騎兩將軍領之。析關中爲十二道，道皆置府，三年更以道爲軍，置將副各一人，以車騎府統之。貞觀十年，更總置折衝府。凡天下十道置府六百三十四，皆有名號。而關內二百六十一，皆以隸諸衛。凡府兵折衝府以總府兵，府六百三十四，關內二百六十一。

東宮六率領兵

兵部給番宿衛

千二百人爲上。千人爲中。八百爲下。有折衝果毅都尉。三百爲團。五十爲隊。十人爲伙。左右衛皆領六十府外諸衛領四十至五十。其餘以隸東宮六率。凡當宿衛者。番上兵部各遠近給番。

## 開元驥騎

張說請募士宿衛

長從改爲驥騎

李林甫停魚書

杜常清以白徒

取

德宗復府兵

兵致亂

外設監軍內授方略

高宗後。天下久不用兵。番役更代。多不以時。衛士亡匿。至是盡耗。張說乃請一切募士宿衛。十一年。取京兆蒲同岐。卓府兵。及白丁。而益以潞州長從兵。共十二萬。號長從宿衛。明年改曰驥騎。分隸十二衛爲六番。天寶以後。法又變。廢折衝諸府。至無兵可交。李林甫遂請停上下魚書。徒有兵額而已。兵皆市人不能受甲。祿山反畔。封常清乃請召募東京。又以白徒致敗。德宗與李泌議復府兵。請發左藏染縉。市牛糴種。分賜緣邊軍卒。耕墾荒田。期滿將代。願留者。卽爲永業。從之。至穆宗兩河略定。蕭俛。段文昌欲銷兵。審詔天下軍鎮。每歲百人限八人逃死。軍士相聚爲盜。及朱克融王庭湊作亂。亡卒皆集。諸道兵少。召募皆烏合。諸節度又有監軍。且受方略於禁中。宿將皆無功。因授史憲

再失河朔

誠王庭奏等節鉞。由是  
再失河朔。終不能復取。

## 方鎮節度

初成兵大曰軍。小曰守。捉曰城。曰鎮。而總曰道。道有大將。  
曰大總管。更曰大都督。永徽後。都督帶使持節。曰節度使。  
開元諸鎮皆置節度。安史遂陷兩京。肅宗起靈武。諸鎮共  
息。方鎮強。天子姑息。殺大臣以謝方。  
鎮亂召舉兵。忠李克用。更犯京師。而李茂貞韓建據岐華。兵至國門。天  
子爲殺大臣。罪已悔過而後去。及昭宗。崔胤召梁兵。誅宦  
官。劫天子。而唐遂亡。諸鎮分裂如吳浙荆湖等。積久始平。

## 天子禁軍

卽南北衙兵也。南衙諸衛兵。北衙禁軍。初高祖以義兵起  
太原。後留宿衛者三萬人。給渭北田。號元從禁軍。老則代  
以子弟。號父子軍。太宗擇善射者百騎。從田獵。置北衙七  
營。睿宗改萬騎。明皇以萬騎平韋氏。改爲龍武軍。用元功  
龍武軍。止衙六軍射生。

高祖置元從禁軍  
太宗止衙七營  
龍武軍  
止衙六軍射生

手  
神策軍始於伯玉

寶應功臣

朝恩以神策軍  
歸禁中

李成赴難爲行  
營節度

竇文場典兵

田令孜五十四  
都

殿後四軍  
韓建殺十二王  
劉季述以神策  
幽帝  
崔胤判六軍

子弟肅宗置左右神武曰北衙六軍置衙前射生手。上元中以衛伯玉爲神策軍節度。魚朝恩爲觀軍容使。後伯玉將兵赴難。屯於陝。時神策故道陷沒。乃以伯玉所部號神策軍。代宗以射生手名寶應功臣。後避吐蕃。朝恩迎扈。悉號神策。天子幸其營。京師平。遂以軍歸禁中。自將之。德宗時白志貞以市人補籍。涇卒之變。上遂出奔都虞侯李晟。以兵赴難。遂爲神策行營節度。還京。號興元元從。奉天定難功臣。後統以宦官竇文場等。邊兵衣糧不贍。皆請遙隸神策新軍。廩賜三倍。兵柄在中人。軍至十五萬。僖宗幸蜀。田令孜募神策新軍爲五十四都。自爲觀軍容。昭宗以宗室典之。王行瑜韓建犯闕。禁軍俱潰。出幸莎城。詔諸王收拾散亡。置安聖捧宸保寧安化曰殿後四軍。明年又敗。幸華州。建請諸王皆歸十六宅。留兵三千爲控宿排馬官。隸崔胤判六軍。十二衛事。然亦存其名而已。

文面軍士

援聯

刺軍始於梁

初起藩鎮用法嚴將校戰沒悉斬部兵曰拔隊斬遂多士  
逸乃文面以記軍號又劉守光軍文面曰定霸都士人刺  
文腕臂曰一心事主宋因之有刺軍

## 後周世宗肅軍政

宿衛之士累朝姑息驕蹇遇敵不走則降。帝自高平之戰知其弊乃大簡諸軍精銳者升上軍羸者斥去又募天下壯士咸遣詣闕選爲殿前諸班其步騎

諸軍各令將帥選閱由是士卒精強

## 宋禁兵廂兵

宋兵四曰禁曰

廂曰鄉曰番

殿前侍衛二司  
總兵  
州兵  
莊勇送京師

驪籍汰冗兵  
刺勇

宋兵凡四禁兵天子衛兵也總於殿前侍衛二司親近扈從者曰班直餘自龍衛而下皆番戍諸路有事卽以征討自景德後兵不復試廂兵者諸州之鎮兵也太宗鑒方鎮之弊詔選諸州壯勇悉部送京師以補禁衛餘留本城給役仁宗禁廂總一百二十五萬多冗食驪籍汰數萬人英宗韓琦刺陝西義勇十三萬神宗行保甲法元祐罷之。

河北弓箭社

太祖頒兵樣

南宋大將雄視  
海內

兵籍藏於樞密  
院

立親軍指揮使

蒙古軍  
探馬赤軍  
漢軍

## 元世祖五衛

八年蘇軾上疏請存恤河北弓箭社增修條約先是太祖起戎行收天下勁兵於京師置兵樣頒天下分班屯戍將帥之臣奉朝請饋暴之民隸冊籍咸平以後武備漸弛仁宗招刺西京將騎士惰神宗更保甲至大觀崇寧增額多而精銳少南渡收潰卒降盜兵不滿萬後諸大將各以精兵雄視海內多矯悍不循永寧以後募兵雖衆土宇日蹙矣其鄉兵番兵詳郡國中四者兵籍皆藏於樞密院

## 明五軍都督

內立五衛以總宿衛諸軍設親軍都指揮使外則萬戶之下有總官千戶之下置把總百戶之下置彈壓立樞密院以總之方面有警置行樞密院萬戶金虎符千戶金符百戶銀符又有蒙古軍探馬赤軍爲諸部族平宋立漢軍

古十二衛衛宮  
四十八衛南京  
上士衛親軍

京東七十二衛  
侯伯掛將軍

子兼總督十團  
營三大營

正德集九邊家  
翁曰威武營

嘉靖東西二官  
廳都督

明制設武臣權

出兵必由兵部

京城上十二衛爲親軍指揮使司。番上宿衛無所隸屬而  
京城之衛分屬五軍。永樂增七十二衛。遇有征行則調發  
之。以公侯伯充總兵官。曰掛印將軍。天下都指揮使司十  
六行都司五土木之變。兵漸耗。用于謙議。擇三大營精銳  
騎兵十萬爲十營。團操以備警急。曰團營五軍教陣法。神  
機習火器三千。晉兵械以謙總督成化復增十二營。正德  
權奸用事。集九邊家將突騎數萬聚京師。號威武營。上自  
爲大將。嘉靖散之。遷三萬騎聽從征。號東西二官廳。各都  
督一人。改京營總兵。曰總督戎政協理侍郎。罷十二營爲  
三大營。曰五軍三千。神機隆慶欲令太監坐團營輔臣止  
操。出征賜印。必三四人爲大爲副。隨時酌議。必因兵部題  
請。五府亦不預。事平之日。將歸於府。軍歸於營。印歸於朝矣。



兵制

按成周之制。兵籍於大司徒。征行則屬之大司馬。國起徒役。皆前日之農也。居則聯其家。而爲比閭族黨。出則聯其人。以爲伍。兩卒旅。六鄉之人。皆折衝禦侮之人。六鄉之民。皆敵愾仗節之士。有事則行。陳事已。則田里父死子繼。無招收之繁。而額不耗。自耕自給。無芻廩之費。而餉可足。變於齊之內政。而家一人焉。變於晉之州兵。而家五人焉。變於魯之丘甲。而四倍於古焉。厥後楚爲乘。廣魏爲武士。秦爲戎卒。古制略盡矣。漢之南北軍。居重馭輕。內外相制。兵法之善也。南軍衛官。而調之於郡國。北軍

護京而調之於三輔猶古者井田之意然八校設則募兵之始期門羽林世爲之則長從之始此養兵之病也江左之白徒弱則易驕河北之部聚勇則易亂若府兵之制起自西魏備於唐初每府以折衝領之無事則散居田畝農隙教練有事徵發則以符契下州及府叅驗發之事解輒罷兵散於府將歸於朝帥無握兵之重土有農業之安自劉仁軌守洮河而兵始久戍牛仙客納債帥而卒鮮完家制之壞壞以人也開元之擴騎兵不土著長慶之逃亡重失兩河九節度之元勳遂開十國之叛龍武軍之忠勇流爲神策之私所謂唐兵三變變而愈下與宋初

分兵様以選禁衛置剩員以給老弱其自下軍升上軍入班直皆臨軒親閱遣戍則引對便殿給以裝錢列朝嗣守其法天下之勁兵在京師緣邊之大帥爲使相亦詳且善也元昊反而召募多冗保甲行而里閭滋擾籍多於後用乏於前至南宋而禁軍單弱大帥擁權韓岳之外跋扈不乏此范同獻策於秦檜改屯駐爲就糧罷宣撫爲統制張俊首納兵於朝而岳飛旋得罪於後高宗之一意講和職是故也元主中夏有國百年而內外兵數之多寡雖樞密近臣不能盡知法亦密矣明太祖設五府四十八衛成祖增七十二衛分五軍神機三千三大營於

內又練河南山東中都大寧四都司於京壯國威禦外侮得居重馭輕之本自土木變而團營設團營分而戎馬耗矣八瑞擅而官廳立官廳置而將令煩矣總戎戮而協理更增矣權臣重而債帥在門矣索餉譁而邊城鼎沸矣兵籍存而戚貴受役矣中樞外鎮其機略豈能盡善焉蓋宋之禁軍不如漢之踐更漢之踐更不如唐之府兵此古人之論然古之農賦卽今之抽丁古者役在一國今則戍在萬里兵農既分兵受廩給以衛民民出賦稅以養兵不拘古制而潤澤於今是在調度之得宜耳

# 郡國兵

## 漢都尉中尉

郡有都尉。佐太守典兵。王國有中尉。侯國有相。其兵必有。

虎符發郡國兵。

光武黎陽六

慕因戍邊  
魏監都督於州

## 晉太康去外兵

去兵致亂

刺史兼兵之任  
六朝皆重州鎮

## 唐十道府兵

初封同姓。大國兵五千。次三千。小千五百。既平吳。詔悉去州郡兵。大郡置武吏百人。小五十人。永寧以後。盜賊群起。天下遂亂。南渡後。有都督四鎮。四征四平之號。刺吏復兵民之任。而州鎮愈重。歷代不變。

分天下爲十道

太宗分天下爲十道。置府三百七十五，皆有名號。自彊騎變而爲方鎮，郡國之兵無制矣。

三才彙編

卷六

## 宋鄉兵番兵

諸州馬步指揮  
武職不與政事

神銳忠勇  
寨戶強人  
弓箭社

番兵有熟戶生  
戶  
太行山八字軍

諸州置馬步都指揮使。都虞候。都監。監押。歲時簡練。有牢城兵。則設軍校。其武職不與州縣政事。鄉兵者。土民應募。團練防守。河北河東有神銳忠勇。強壯忠順。陝西有保毅。寨戶。強人。弓手。麟州有義軍。川陝有土丁。荆湖有努手。土丁。廣南有捨手土丁。邕州有溪洞壯丁。河北有弓箭社。番兵者。塞下內屬籜籬也。西北羌人保寨。號熟戶。餘爲生戶。有都軍。軍主。副軍。主等官。南渡有浙西土豪。太行八字軍。義兵。義士等號。孝宗有兩淮山水寨。

## 元各路萬戶府

宗王鎮邊

蒙古漢軍分成  
諸州

世祖以宗王鎮邊。河洛山東。則蒙古探馬赤軍。列大府。以屯之。江淮南海。各以漢軍新附。軍戍焉。有萬戶府。千戶所。以鎮之後。立義兵萬戶。又有團練安撫。勸農司。招集義旅。適以資亂云。

縣皆立衛

軍政掌印  
軍政簽書  
見任管事  
署俸差操

基有本兵客兵  
民始於景泰  
上兵選於成化  
鄉兵練於萬曆

## 明劉基軍衛法

洪武元年。基奏立軍衛。自京師達郡縣。皆立衛。衛五千六百人。千戶所一千一百二十八人。百戶所一百一十二人。領以指揮使。都司十六。省外有大寧。萬全。遼東。司事曰軍政。掌印。練兵。屯田。曰軍政簽書。巡捕。軍器。漕運。京操。備禦。諸雜務。並選充之。曰見任管事。否則曰帶俸差操。有事征伐。則詔總兵官佩將印領之。旣還。則上印於朝。軍歸衛。將歸第。邊軍三等。在本鎮爲本兵。調自他鎮爲客兵。邊民應募。及原點民壯爲土兵。景泰令各處召募民壯。官司操練。陝西土兵備禦延綏。萬曆中詔練鄉兵。



## 郡國兵

按古者封圻之師。不以征討。小雅所以有祈父之刺也。蓋天下有事。則方伯聚諸侯之兵。王室有事。則諸侯從方伯之令。卽後世郡國之徵發也。漢初南北軍不出國門。而在外之材官騎士。每以羽檄虎符調征邊壘。元狩以後。七科謫發常兵不足。役及其他衆。郡國之兵制壞矣。昭宣以降。募民免罪。三輔八校。以次從征。則南北軍俱出。光武罷都試而外兵不練。彊場之屯戍必藉京旅之更番。至安帝入錢。桓帝減俸。官穢而兵弱。然外之羨旅邊屯。更擅強兵。何武無謀。遂召董卓之禍。而義兵四起。郡牧爭

政天下自此鼎分矣。唐兵三變。方鎮卽爲郡國也。土兵之名。莫繁於宋。建國之威。莫弱於宋者何。與虎旅不在多。勝筭不因衆。團以土著。未必能戰之軍。守以一隅。豈嫋步伐之約。故尺籍有兵。而對壘無兵。兵之所以弱也。歷代皆取兵於民。而明之軍伍內。則抽丁。槩集外。則罪人。謫補。皆子孫世役。及其虧也。曰清口。勾適。滋其擾。弘治始練民壯。成化始選土兵。亦皆或行或止。無有定法。然國初衛所之設。不若是也。至郡國教練。雖風氣不同。要在操習之人。故曰。勇怯者性。强弱者地。秦人勁。晉人剛。吳人怯。蜀人懦。楚人輕。齊人詐。越人澆薄。海岱之人壯。崆峒之人武。

燕趙之人銳涼隴之人厚地之所生人之所受然也。然勇怯在謀。強弱在勢。謀定勢成。則怯者勇。謀奪勢失。則勇者怯。吳怯蜀懦而敗齊長勺陵晉黃池諸葛以巴蜀之衆威加魏將操智之人可不重與。

三才圖編

卷六

十一

教閱

按周禮春曰振旅。所辨者在鼓鐸鎧鏃。夏曰芻舍。所辨者在號名。秋曰治兵。所辨者在旗物。冬曰大閱。則兼辨夫三者焉。三者師之不可缺一者也。專之欲其精。合之欲其熟。以軍禮同邦國。大田之禮。則曰簡衆。此之謂與。漢承秦制。惟以十月幸都之南。門會五營兵士。爲八陣進退。名曰乘之。九月則都試。外都尉。內丞。相合課殿最焉。武帝令天下賤五日立秋。斬牲以習戰也。東漢則曰驅。劉建孫吳兵法。六十四陣。亦曰乘之。若靈帝之平樂。則蓋勳所謂贊武矣。魏晉六朝。咸有大閱之儀。而宋文特置講。

武堂唐則太宗習射於顯德殿。高宗三驅於滍水之南。明皇親擐戎服於驪山。坐元振於纛下。勞薛訥於軍門。而開元禮遂備其儀。協師貞弘武備。亦古之遺也。宋則太祖御講武殿而較藝。太宗觀飛山兵而發機。教射陛階而彀弓一石五斗。耀技契丹而劍舞凌空百輩。開國之規模壯矣。咸平之東武村。康定之便殿。熙寧之內教法。格建炎之密院。格法其亦明於保定之策與。明初定鼎金陵。設大教場於都外。小教場於國中。永樂又有三大營以司寶纛令旗。神機營以司神鎗火器。有提督之管。操有坐營之分。哨後有內宦之監鎗。太祖曰。刀不素習。必至血指舟。

不素習必至傾業弓馬不素習而欲攻戰未有不敗者豈非  
詰張皇之明訓哉○

三才圖會

卷六

藝

任將

按將者上不制於天下。下不制於地中。不制於人。故謀定則機祥。占驗之術不可撓。師行則山川險隘之形不足阻。天子之詔有所格。權貴之命有所違。故能成功而策勳於廟堂也。昔陸贊言於德宗曰。將貴專謀。兵以奇勝。軍機遙制。則失變戎帥稟命。則不威。是以賢君選將分之。以閫誓莫干也。授之以鉞。俾專斷也。帝王之定難成業者此也。其或疑於委任。昧於責成。鋒鏑交於原野。而決策於九重之中。機會變於斯須。而定計於千里之外。違令則失順。從令則失宜。上有掣肘之譏。下無死綏之志。國家

之喪師長亂者此也。兵法曰：將能而君不御者勝，必加之付託之誠，待以殊常之賞，假以便宜之權，固以親信之義，細故勿拘，執法勿撓，然後得展其略。定其籌，司命三軍，以輔翼乎天子，故曰無主於後，乃能無敵於前也。稽之於古漢高有駕馭之方，不若光武之將將更善於高帝。關輔之役，獨遣馮異、荊州之事專任岑彭，恕祭遵之刺姦，恤賈復之妻子，和兩虎之私鬪，豈非恩義之深相結？而後得激發其忠勇者哉？唐太宗身在行間，與諸將有兄弟之歡，賢將如二李，則結之以信，才將如侯薛諸人，則御之以智，用能豪傑歸心，誅鋤群敵，坐致一統之盛。宋太祖之

優容郭進驛賜全斌任專恩厚比隆於古而江南之功不與使相又駕馭之善策所以全君臣之義也且古者河曲之師趙盾爲將而令出趙穿邲之師荀林父爲將而令出先縠後世監軍之設蓋本諸此而喪師辱國古今同敗至唐之末造益復紛紜李德裕言敗軍三弊一者詔令下軍前日有三四宰相不預聞二者監軍各以意見指揮將帥莫專進退三者宦官爲監以驥勇爲牙隊以怯弱爲前鋒勝則奪功却則先走夫李郭爲帥而總統無人則九節度之師皆潰此分任則敗專任則成自古爲然不可易也然任之不可不專擇之又不可不審古之擇將如

九徵以考之。五權三至以序之。不能殫述已。及乎識拔登拜。每不拘於一律。管仲射鈞孟明三敗。穰苴起於寒微。吳起用於羈旅。韓信之懦怯。黔布之徒隸。衛青人奴去病假子。諸葛不親戎服。杜預不便鞍馬。罪累則如李靖降附。則如李勣拔於群居混處之中。登諸宿將貴倖之上。卒能定大功於竹帛。膺高爵於子孫。雖英豪之所自致。亦知人之明任使之專。有以激之也。

將略

按國之所重在將。韜鈴權術之文。稱述何可殫乎。亦援古之善爲將者。比類以明之而已。夫料敵爲知。如孫臏之籌馬陵。淮陰之走趙壁。周瑜之進夏口。皆決勝於掌上。而黥布下計策在薛公。曹操可追斷之。賈詡亦幕內之良也。撫士爲仁。如挾纊吮疽。問生哭死。所以鼓其樂戰之心。李廣之飲餐居後。馬燧之家財行賞。吳玠之冤抑自達。又所難也。晉文圍原荀。吳克鼓。所以明信。而諸葛遣更番之戍。以勝司馬彥。曾留徐州之卒。以亂龐勛。非其明驗。與大將之勇異於戰將。戰將之以勇致死。輕若鴻毛。

大將之以勇衛生重若泰山也嚴若細柳之開壁光弼之入營人負飲冰之懼矣段志玄之手勅不受李晟之立斬大將又可謂志行於上下矣將之所重在賞罰華元以羊羹敗項羽以利印亡賞不在大小也操懿之攻伐賞士不吝萬金而無勞者分毫不可與所以奔走天下之智勇與魏絳之戮僕祭遵之刺姦罰不分貴賤也取笠之小而呂蒙無赦鎮兵私回者二百之衆而仁愿悉刑大將之律其可犯哉聞之曰帥有十過慎無蹈焉勇而輕死者可暴此梁成輕進爲劉牢之所誅也貪而好利可遺慕容評之積貳如丘陵爲王猛所敗也仁而不忍可勞劉先

主之躡於長坂也。知而心怯可窘。袁紹之失計於襲許也。信而輕任人可誑。弦高之所以存晉也。廉潔而愛人可侮。吳起之所以去魏也。慢而心緩可襲。郭孝恪之斃於安西也。剛毅自用可誘。宋義之論武信君也。懦志多疑可惑。桓立之滅於崢嶸洲也。急而心速可久。亞父之平七國也。又聞之曰。受命爲將。付任未專。威信未著。則必有所假借以立威。然後士卒可用。而功名可成。穰苴之請莊賈爲監是也。至任專威著。則又以權歸朝廷。而不敢擅。如衛青之不殺蘇建是也。將有自表異而勝者。韋馯植繖扇麾幢於隄下。李晟錦衣繡帽而前行是也有以自表異而

敗者何無忌獲澹之空舫。宇文泰追敖曹之旗蓋是也。昭義步軍雄視山東。抱真之練士有素也。道丘深入而萬室擁兵。淮陽之軍政不一也。吳漢以裹瘡破蘇茂。王猛以司隸勉鄧羌。激則生勇也。攻心爲上。諸葛之定南人離其腹心則亡。寇恂之殺皇甫文也。劉道規之感服荊州。郭元振之吊贈娑葛。推誠之效也。李愬解吳祐之縛而元濟禽。用敵以攻敵也。裴行儉糧車之詐以制突厥。賀若敦覆土於米以愚侯瑱。詭道以欺之也。畫獅伏象以服林邑。截竹煮荳以捷順昌。權奇之法無窮也。田單之神師。狄青之壽。廟鬼神可畏也。卒卒可無如王黑之守華州。

狐楚之安河陽也。悍將可定。宗澤之處趙世隆。余玠之懾王夔也。裴度之安淮西。余朱榮處分葛榮之衆。撫降之宜也。張儉之戢朔代馬燧之呼庭光。招慰之善也。罕祐荊州。結之以恩子儀涇陽制之以威也。善戰之道。又有數端。殪其首則衆潰。蕭摩訶之射犀角。大力薛仁貴之三矢而降九姓也。擊其尾則前蹶。柴紹奏琵琶以襲項。尹繼倫潛兵以躡于越也。橫衝之而斷其中。耿弇視鋒交而突張步。宇文泰以鐵騎中絕沙苑之師也。夾攻之而斃於內。王霸閉營而救馬武。秦王北却之役。與屈突通表裏而走世充也。勢合而勝者。吳漢劉尚之於廣都。兵分而擊

者。陳霸先敗侯景於白茅溝。也能而示之不能。則單于羸師以誘漢祖。用而示之不用。則李牧按兵以敗樓煩。遠而示之近。則陳船臨晉而渡夏陽。近而示之遠。則假途滅虢而亡虞國。赤眉委輜重以餌鄧洪。則曰利而誘之。李靖乘輕舟而破蕭銑。則曰亂而取之。進破樊城。而多留備於公安。則曰實而備之。賊泊蔡洲。而劉裕還軍石城。則曰強而避之。鄧羌挑姚襄之壘於三原。則曰怒而撓之。石勒之奉戴王浚。唐祖之復書李密。則曰卑而驕之。高頰之策取江南。太宗之生擒建德。則曰佚而勞之。賈詡之交馬移書。而馬韓構隙。慕容廆之遣使送犒。而三國相疑。則

曰親而離之若飽而饑之者晉文困諸葛誕而拔壽春安而動  
之者齊軍走大梁而退魏師也攻其無備呂蒙以稱疾而平南  
郡慕容垂以疑兵而拔黎陽也出其不意鄧艾由陰平而趨劍  
閣狄青以元夜而奪崑侖也若以少擊衆昆陽之破尋邑淝水  
之敗苻堅矣以多勝敵王翦之伐荆韓信之定燕趙矣以速取  
勝岑彭之攻公孫述劉曄之勸襲蜀矣以遲爲策充國之困先  
零江夏之討武周矣至諸葛之督戰更高於發縱指示之功羊  
杜之臨師無異於稱詩說禮之佐而李嗣業之脫衣陣前白孝  
德之單騎取賊又偏裨之事矣大將之略不於是而可徵耶

三才彙編

卷六

六

將略

間攻

謀守

伏招

按將之智者莫善於用間。樂毅之復燕。廉頗之去趙。是曰反間。捐黃金於陳平。遺畔卒於西夏。是曰使間。韋孝寬以僞書疑段琛。以歌謡去斛律。是曰鄉間。顏聚之亡趙。郝普之去零陵。是曰內間。梁武借王天虎以定荆雍。世忠棄魏良臣以復大儀。是曰死間。宋世衡使王嵩於元昊而二將誅。高仁厚縱鬻麵於西川而賊黨解。是曰生間。耿弇縱逃卒以克巨里。岳飛誑譖者以廢劉豫。是曰俘間。陸遜之去遂式。李矩之招趙。固是曰漏間。故曰莫智於用間。至察間之精。則縮疵之料韓魏。而智伯以不用而

亡呂延失耿雅之計而死於乾歸。曹王臯識伊慎之忠而不愚於希烈智而能斷。則用間之術雖多既不墮其奸以致敗更可因其巧以誘人何用之不測與智於用間又莫神於用伏。伏有九一曰山二曰水三曰土四曰草五曰林六曰夜七曰烟霧八曰津渡九曰僞。善伏者藏於九地之下而善發伏者動於九天之上故曰伏生於奇奇生於機機生於正奇正發於無窮之原古今名將未有不以伏而成功者也然有用伏必有搜伏之法莽戰突出伏在草林鳥鳴噪伏在林無風而竹葦自動伏在山無雨而灘磧自濕伏在水溪澗混濁伏必流凹塲昏暗伏必僻

野無起塵。伏必未定。未曉鶴鳴。伏必夜動。善搜者必炬木。絇竹。  
擊石連弩。搜生而縱死。搜向而縱背。縱火於東。靜搜於西。發弩  
於左。靜搜其右。是爲搜伏之法。若夫堠堞之用。同於間伏也。堠  
吏不嚴。爲無耳目之兵。杜預設絳白之旗。而見敵有辨馬。成置  
烽火之燧。而事皆預知。充國之破先零。得高山遠望之使。李愬  
之入蔡州。乘其侯吏之不知。故曰先人有奪人之心也。覘敵之  
釁有二。一曰天釁。如淫雨久雪。暴風霧霾。水火災祥之類是也。  
一曰人釁。如移營渡水。分兵易將。絕糧失險之類是也。晉師僞  
旆曳柴。而司馬得脫。升卿易衣入質。而強敵果信。曹操僞爲袁

氏之旗而焚其輜重于仲文僞建尉遲之幟而襲其守將詐以誘敵號幟金鼓皆有疑謀以愚之矣兵法曰善攻者不盡力以攻擊城善守者不盡力以守敵衝盡力以攻則鈍兵費糧而緩於成功盡力以守則兵不得分而彼間行襲我無備故攻敵所不守守敵所不攻攻有三道守有三道一曰正坦坦之路出入必由我所必攻彼所必守一曰奇大兵攻東銳兵攻西一曰伏險道浚谷潛師突出出於正道勝負未可知出於奇道十出而五勝出於伏道者十出而十勝矣且攻有宜急宜緩所當審也彼我勢均外有強援慮腹背之患者利在急我強彼弱外無應

援力足以制者守之。以待其斃。則利在緩。糧多人少。攻而勿圍。  
糧少人多。圍而勿攻。然外有攻之機。內必有策以應之。攻堅之。  
製金石水火。每變而愈奇。固守之方。形勢器具。迎機而輒應。昔  
墨子守宋。九拒公輸。攻械盡而內守有餘也。蓋守有五敗。一曰  
壯夫寡弱小衆。二曰城大而人少。三曰糧寡而人多。四曰畜貨  
積於外。五曰豪強不用命。加之外水高而城內低。土脉疏而池  
湟淺。雖有高城。宜棄不守。亦有五全。城隍修器械。具糗糒。多上  
下相親。刑嚴賞重。加之大山之下。廣谷之上。高不近旱。而水用  
足。下不近水。而溝防省。兼此形勢。守則有餘。攻守之算。固有相

乘而制勝者矣。若招軍取士。不拘於一門。兼收並畜。無遺於一節。則用畔納亡。昔人云。其利有五。以弭內患也。以禦外敵也。善良脅從者。可散而歸田也。強猾勇敢者。可籍以備行陳也。以盜賊攻寇。俛勝享其功。敗不足惜也。光武用下江銅馬。曹操用黃巾破紹。唐太宗起晉陽。亦多招徠群盜。然非推赤心以置人腹中。恩足以結其心。威足以讐其氣。使遵我之紀律。聽我之驅策。已嘗縱肆。而欲收其憤戾之心。已嘗鹵掠。而欲窒其貪婪之志。易置將帥。則懷疑界之部曲。則易畔恩。過則驕。威勝則怨。是爲五難。惟善駕馭。使之殺敵如殺人。取敵資如劫掠。斯可爾。

陣法附車戰

按古稱善師者不陣。善陣者不戰。其次則立部曲。度權謀。因山川形勢之宜。講步騎離合之要。有天地人三陣。以象三才。銳直曲方圓五陣。以法五行。故曰紛紛紜紜。鬪亂而不可亂。混混沌沌。形圓而不可敗也。八陣之法。不傳於天下。所傳者。握奇大數而已。自風后佐皇帝。破蚩尤。歷千餘載。至武王代商。太公始增損。握奇之法。以四萬五千人。破紂七十餘萬。而增損之文。亦失其傳。又千餘載。漢武帝使公孫弘敷演其意。而霍光習之於長樂館。亦名存而實亡。惟漢末諸葛武侯。深得其妙。司馬嘆爲奇。

才然其書亦不傳所見者夔州石陣而已後如李靖之六花以爲得八陣之法而變方爲圓變九軍爲七軍然詭其說以對太宗爲不過旗號旛名之異識者嗤之或又曰李靖之書乃宋阮逸所假豈其然哉後世所傳握奇經有范蠡樂毅韓信等傳註公孫弘又有小註馬隆有贊又有推衍孔明握機經其真僞皆莫可辨獨孤及用韜鈴之客記其遺制未明其義李筌太白陰經其圖多舛裴緒論兵背謬尤甚杜佑作典失其本原宋神宗最善談兵置爲五陣法得五行之要然亦未見其成效元許洞虎鈴經亦襲李筌之誤止爲營法不可兼陣法故曰八陣之妙

諸葛得之孫子。孫子得之太公。太公得之黃帝。黃帝得之伏羲。伏羲得之積卒之宿。是與河之圖。洛之書。同出天地理數之源。是與羲之易。禹之範。大撓之曆。同本聖人心法之推也。或者曰水因地以制形。兵因敵以制勝。按圖索陣。以爲戰勝之本。不亦謬乎。夫馬隆以步卒三千。案八陣圖。轉戰千里。破樹機能數萬之衆。以復涼州。可謂陣法之不足準哉。蓋廢陣法而用兵者。敗將也。執陣形而求勝者。愚將也。八陣不傳得其意。以變通之。天地風雲爲四正。龍虎鳥蛇爲四奇。六十四陣爲正軍。三十四陣爲遊軍。十六陣爲天衡。十二陣爲地軸。所謂神而明之。尋乎其

人李廣張左右翼爲圓陣外向者卽天陣之類也。韓擒虎以方陣法授李靖。卽地陣之類也。單于數十萬騎出入守邊者風陣之類也。崔乾祐潼關之戰。十十五五散如列星。嚴陳精兵列於其後。及兵旣合。偃旗若遁。以誘其進。乃發伏以乘之。卽雲陣之類也。清溝之戰。安守忠以驍騎九千爲長蛇陣。官軍擊之首尾爲兩翼來擊。官軍卽蛇陣也。世忠大儀之戰。先勒五陣。設伏二十餘所。金人擁鐵騎過五陣。東世忠傳小麾鳴鼓。伏兵四起。四面蹂躪人馬俱斃。卽龍陣也。垓下之戰。韓信將兵當之。孔將軍居左。費將軍居右。皇帝居後。絳侯柴將軍又在皇帝後。卽虎翼。

陣宗城之戰。王重胤請杜重威分銳士擊安重榮左右翼。自率  
兵以衝其中軍。重榮却而官軍乘之。卽鳥翔陣也。之數人者。未  
能知八陣之法。而變通之宜。暗與古合。亦足以制勝。爲司命於  
三軍者可不諳陣法之微乎。許洞曰。結陣之術。不可疎。疎則難  
應。不可密。密則難用。首欲捷。翼欲輕。腹欲實。尾欲正。捷者不可  
使過。輕者不可使凌。實者不可使不應。機正者不可使不知。變  
數言得結陣之要。地有險易。則度其形。敵有衆寡。則揣其勢。明  
伍法以生隊法。明隊法以生陣法。黃帝之法。八人爲伍。司馬之  
法。五人爲伍。今所用皆司馬法。數起於奇。而積之至七十五人。

爲一大隊。隊生陣。小陣生大陣。方圓奇正。變化無窮。卽八陣之遺也。明之王驥。督師麓川。以五人爲伍。積而成隊。聚而成營。之法訓練將士。後守南京。以此爲教閱。而垂爲定制。所謂不執陣形。而求勝。亦不廢陣法。而用兵。司命三軍。所當諳練者也。他若古之魚麗。荆尸。鵝鸞。宋太宗之萬全。真宗之常陣。吳璘之疊陣。明之四方平定陣。皆祖前人之制。而爲因時取勝之一道也。車戰之法。自古用之。漢衛青亦有武剛車。自環爲營。而縱騎向敵。晉馬隆作偏箱車。地廣則爲鹿角車。營路狹則爲木屋施於車上。轉戰而前。唐馬燧作戰車於河東。宋李綱繪車圖而上進。至

魏勝造如意戰車。弩車。砲車。然止用於平原曠野。而邊塞險隘。  
未必能行。明時亦有復請之者。而卒不果職。是故與。



水師

漢韓說樓船

朱買臣以水  
師滅東越

開昆明池以習  
水戰

武帝時。朱買臣言。東越王居保泉山。更徙居大擇中。今發  
兵浮海。直指泉山。陳舟列兵。可破滅也。乃拜爲會稽太守。  
治樓船。與韓說擊破東越。時江淮青齊皆有樓船軍。擊南  
越。救東甌。則用江淮會稽船。滅朝鮮。則用齊樓船。又開昆  
明池。以

習水戰。

魏遺吳書。欲治水軍。會獵於吳。吳周瑜與曹操遇於赤壁。  
吳將黃蓋取蒙衝鬪艦十艘。載燥荻枯柴。灌油帷幕。中江  
舉帆。同時發火。火烈風猛。燒盡北船。延及岸上。瑜率輕銳繼之。曹軍敗退。

王贊爲焚敵舟  
之始

晉王濬伐吳

武帝伐吳。詔濬造船於蜀。方百二十餘步。受二千餘人。以  
木爲城。起樓櫓。開四門。上得乘馬往來。畫鷁首。怪獸於船

王落舟楫之盛  
自古未有

王落惡率舟師  
直至渭橋

首以懼江神。舟楫之盛。自古未有。遂自成都發棹。以木筏火炬去。吳人鐵鎖鐵錐於江中。徑造三山。入金陵。後東晉劉裕討關中。王鎮惡請率水軍自河入渭。直至渭橋。擣幢大艦行船者悉在艦內。外不見人。泝渭而進。驚以爲神。

## 宋護之走舸

明帝龍驤將軍張興世以水軍據上流。勝賊將劉胡。元嘉中垣護之隨王玄謨攻滑臺。以百舸爲前鋒。玄謨旣敗魏。復以鐵鎖三重斷河以絕歸路。護之中流而下。以柯斧斷之。魏人皆不敢近。歸師惟失一舸耳。

## 梁韋叡火攻

韋叡以高艦擊  
舸上軍

魏中山王英與將軍楊大眼等衆數十萬攻鍾離於邵陽洲南岸爲橋柵跨淮通道。梁命曹景宗韋叡救之。令預裝高艦與魏橋等乘水競發。擊其洲上軍。又以小船載草灌之以膏。從而焚其橋條。忽俱盡。魏軍大敗。吳越王伐吳。以子元瓘爲水戰都指揮。帥艦五百擊吳。令載灰沙及葦。與吳將彭彥章戰於狼山。吳船乘風而進。元

魏元瓘以揚灰  
撒豆勝吳

瓘引舟避之。既過，自後隨進。吳回船與戰。瓘使順風揚灰，吳人不能開目。又使撒沙於己船，撒豆於吳船，豆爲血漬。吳人踐之皆仆。因縱火焚之。吳大敗。

### 後梁 彥章破敵

王彥章與梁主期三日破敵。兩日馳至滑州，置酒大會。陰遣人具舟夜命甲士六百，皆持巨斧載冶者，具鞴炭乘流而下。會飲未散，陽起更衣，引精兵潛趨德勝朱守殷，不爲備，燒斷其鎖。斧斬浮橋，破之。適三日，晉王急救楊劉，令守殷棄德勝北城，撤屋材爲筏。東下，彥章亦撤南城屋材，浮河，輒於中流交閼。一日百戰，互有勝負。彥章連巨艦大艘，橫亘河津。楊劉將陷晉王，大軍來援，乃退。又梁環攻晉德勝，以竹竿聯艤，蒙以牛革，設睥睨，戰格如城狀，橫於河。晉不得渡。晉王救之，李建及邀，敢死士被鎧操斧乘舟而進。斧其竹竿，又以木隉載薪沃油，燃火於上流，縱之隨以巨艦載甲士鼓譟攻之，乃解。

王彥章會飲見  
衣袴破德勝  
中流交閼二日  
百戰

薰火解圍

樊若水釣魚渡

浮梁濟師如履平地

韓忠以鐵綆沉舟

閩人獻破海舟之策

岳飛八日破賊久車船

## 宋若水浮梁

南唐樊若水不第。謀北歸。釣魚采石江上。夜載絲繩。維兩岸。以度江之廣狹。凡數十往返。遂詣汴。獻策。請造浮梁。以濟師從之。造黃黑龍船。以大艦載竹絇。跨江爲浮梁。試於石牌口。不差尺寸。潘美帥師渡江。如履平地。後南宋韓世忠與兀术相距。黃天蕩。忠以海艦泊金山。以鐵綆貫大鉤。授健者。每縋一綆。曳一舟。沉之。兀术乃募獻破海舟之策。閩人王某教以舟中載土。平板鋪之。穴板以櫂槳。有風不出。風息出江。縱火箭焚其蓬帆。又一夕鑿大渠江口而去。紹興五年。洞庭楊么據舟湖中。以輪激水。其行如飛。旁置撞竿。上貫巨石。下作轆轤。官舟迎之。輒碎。飛伐君山木。爲巨筏。塞諸港汊。腐木亂草。浮之水面上流。礙其車輪。乘筏以巨木撞其舟。八日破之。

## 元伯頽渡江

伯頽戰艦萬計。攻陽邇堡不克。謀於阿术。夜以鐵騎三千。泛舟上流。直搗其虛。對清汕磯而泊。夜雪大作。遙見南岸

阿术雪夜破陽

阿术以火矢破宋

多露沙洲。阿术登舟，指示諸將令徑超是洲載馬後，隨攀岸步闢。夏貴敗走，遂破陽邏，追至郢州，援襄樊。次丁家洲，术挺身登舟，手自持舵，突入宋陣。張世傑、孫虎臣、萬艘駐焦山，聯以鐵鎖。术登石公山，望之曰：「可燒而走也。」遣精兵巨艦分兩翼夾射，火矢燒其帆檣，宋兵散敗。

追至圖山，自是宋不復能軍，而亡於厓山。

## 明郭興火攻

陳友諒殺徐壽輝，稱帝於采石舟中。陷太平，太祖令康茂才誘之來攻金陵，設伏敗之大勝港，獲其混江龍，塞斷江等舟。友諒乘別舸脫去，追至慈湖，又焚其舟。明年，陷安慶。太祖御龍驤巨艦，發龍灣，有神物之助，長驅至小孤。友諒奔武昌，遂入江州。宴滕王閣，儒臣賦詩爲樂。明年，友諒作大艦，上下三級，級置走柵，下設板房爲蔽，置弩其中。上下人語不相聞，空國來攻洪都。太祖親督諸將救之，戰於湖口。令先發火器，次弓弩，舟相及，則短兵擊之。土舟膠淺，張定邊來逼，俞通海來援，得脫。遇春、永忠飛舸追定邊，連戰不勝。郭興進以火攻，乃命遇春等以七舟載荻葦火藥，束

康茂才誘僞漢來攻，設伏敗之。

神物助江中

宴滕王閣文臣賦詩

鄱陽之戰

以七舟載其巨

太祖令白檣疑  
敵

劉基呼難星過  
而舟碎

六舟繞敵如龍  
以金木相犯日  
決勝

草人若戰狀。令死士操之。備走舸於後。乘風縱火。焚其舟。烟焰漲天。湖水十里盡赤。焚死無筭。友諒復率衆來戰。太祖御舟白檣。令諸舟皆白。寇莫能測。自辰至午不解。劉基忽疾呼云。難星過。拉上入他舟。前舟已礮碎。友諒喜。俄太祖麾舟更進。敵驚退。明日復戰。永忠通海等六舟深入。繞敵如龍。翩然而出。諸將勇氣百倍。波濤晦冥。友諒敗。退鞋山。劉基請移軍湖口。以金木相犯日決勝。上從之。泊於左蠡。友諒亦出。諸磯旬有五日。不敢出。食盡突奔。斃於流矢。定邊以其子理奔武昌。明年攻武昌。滅之。卽吳王位。

水師附用水

按齊世家曰。太公會舟楫於盟津。則武王已有水師。然用以濟河。不用以水戰。如春秋孟明濟而焚舟亦然也。用以水戰。惟吳楚楊越之間。春秋吳以舟師伐楚。又越軍吳。軍舟戰於江伍子胥進闔閭以船軍之教。大翼小翼比於陸軍。公輸般自魯之楚。爲舟戰之具。謂之鈎拒。退則鈎之。進則拒之。爲水戰之始。漢武伐南越。習水戰於昆明。乃製樓櫓戈矛。爲樓船之盛。至晉王濬造大舟木城閣道。窮極壯麗。而浮梁濟師。變風濤爲平陸。又古所未有。明臣丘濬曰。舟師可戰之處。如東南之師。趨三齊者。自

淮入泗而止。劉裕伐南燕。舟至下邳是也。趨河北者。自汴入河而止。桓溫伐燕。至枋頭是也。趨關中者。自河而入。往至長安。王鎮惡以蒙衝大艦。至渭橋是也。舟師可守之處。建平之口。使自三峽者不得下。此王濬伐吳。楊素伐陳之路也。扼武昌之要。使自漢水者不得進。此何尚之所謂根本之地也。守采石之險。使自合肥者不得渡。此韓擒虎所因以滅陳也。防瓜步之津。使自盱眙者不得至此。魏太武由之以寇宋也。此言天下之大勢。然也。大都水戰莫盛於東南。或在江海。或在湖澤。巨艦輕舸。用有所宜。揚帆擊槳。各因其勢。然櫓船戰艦。形制之盛。不若輕疾。

之利。張威畜械。以大爲生。趨便立功。則以小爲用。伏襲掩境。計會進止。廻軍轉陳。則以遊艇爲先。至防海之舟。福船利於迎擊。沙船利於應援。溫台又用蒼山八槳。搖櫓駕槳。伏藏不露。而砲筒矢石。更可以傷敵。二者相資。然亦宜於大水之中。而不便於內河。內河三櫓四櫓。二跳以至六跳。吳中所習駕者。行走便利。而無自蔽之具。設遇敵陣。棄船下水而已。內河雖不利於樓船。要亦以平廣爲貴。而不專倚飛舸也。至方舟聯筏。所宜防者。火攻。蓋勝負之筭。不在兩舟之相撞。而在未遇之時。故火之用最神。赤壁金山之役。皆以是爲勝負之本也。若夫用水之利。又在

舟師之外。兵法曰。以水佐攻者強。其道有四。一曰因。或敵絕中流而柵。我得上遊之勢。因風縱火。順流衝之。若敵在下流。士馬賴其水。我因而毒之。是也。一曰逆。外設崇堤。以爲障。引而絕路。堰以灌城。是也。一曰賊。潛以水工。審其地理。陰爲畝澗。導之他處。竭其所資。是也。一曰絕。或以薪衣土。或以石實舟。沉之上流。而別爲長梁。以泄之。或沙囊以壅遏而決囊於半濟。是也。又曰沉城漂舍。百萬爲魚。汾灌平陽。濟灌安邑。河灌大梁。洧灌穎川。韓信決灘而擊龍。且曹操引沂泗而克呂布。宋祖灌太原而滅漢。然智伯以水攻而亡。則又所宜戒也。

# 火攻

## 龍城縱火

李陵戰於龍城。循龍城故道。行四五日。抵大澤。葭葦中。敵人於上風縱火。陵亦令軍中縱火燒斷。葭葦用絕火勢。以自救。後東漢皇甫嵩討黃巾。賊圍長社。依然結營。夕有大風。嵩乃勒兵束炬間出。圍外縱火。大呼。城上舉火應之。賊走廣宗。嵩乃閉營休士。伺其懈。夜赴之。焚車三萬餘輛。大破之。

袁曹相持官渡。許攸奔操。教以燒烏巢。積聚乃令。東薪街枚。夜間道。盡燔其糧屯。而紹敗。及與吳戰赤壁。復敗於火。又蜀先主進兵。自巫峽至夷陵。立數十屯。陸遜以火攻。破四十餘營。

## 火車焚柵

馬燧擊田悅。賊將楊朝光。列二柵於臨洛。南雙岡以拒。燧自運火車。以焚其柵。斬朝光。克臨洛。又李光弼善作礮。飛

李光弼善礮石

馬燧運火車

許攸築烏巢  
積聚

陸遜破先主四  
十餘營

巨石一發輒斃二十人

宋潘美火攻

李漢瓊燒淮南水寨。潘美火焚劉銀柵。美征江南。令李漢瓊以巨艦實葭葦。順風燒淮南水寨。拔之。又伐劉銀。銀兵十五萬堅壁立柵。乃遣數千人持二炬。間道縱火逼其柵。銀大敗。遂破廣州。

火箭火球

馮義昇岳義方始上火箭。咸平五年。石晉始上火球。爲火藥之所起。古之稱礮者。機石也。用機運石飛之。致遠非近日之礮也。至統字。韻書無之。蓋俗字也。元時西人亦思馬造礮。攻襄陽。置於城隅。重一百五十觔。聲震天地。無不摧陷。入地七尺。呂文煥敗降。因呼襄陽砲。

明神機火鎗

火器得之南交  
士滿以西洋大  
軍南侵城

永樂中得之交人所製用鐵爲矢鏃以火發之可至百步  
遂立神機營以習之又有大將軍爲西洋人所製景泰中  
于謙用以衛京師又邊上用猛火油中人無不糜爛水不  
能滅又有火禽火獸火龍火弩噴鎗噴筒一竈蜂荔枝砲  
子母砲其製甚多不可勝述

火器最盛於明

水經注

卷六

## 火攻

按兵法曰。火攻有五。一曰火人。焚其營柵。駭而潰之也。二曰火積。絕其芻糧。軍無以存也。三曰火輜。器械衣裝財貨之在道也。四曰火庫。軍在營壘。已有止舍也。五曰火隊。焚其行伍。因亂擊之也。五者火攻之利也。自田單以奇計復齊爲用火之始。後若虞詡之伏羌。班超之威鄯善。王濬以燒江覆吳。羊侃以火城拒侯景。以火致勝者。史不能殫述。武侯善用火而不諫先主之聯營。致以火攻敗衄。魏武亦勝於袁而折於吳。何慮敵之有所偏耶。抑用火之變多莫能測。與昔隋高熲獻取陳之策。曰江南土

薄舍多竹茅。所有積儲皆非地窖。密遣人因風縱火。俟修立則更燒之。數年而財力俱盡。自是陳人益弊。是火攻宜獨防於東南也。船艦相聯。首尾繫屬。或沿亘數里。進退牽制。則曰可燒而走。此世忠之挫於江。而明太祖亦用之以滅漢。則火攻又宜備於舟師也。若火藥之法。始於宋太祖。漢時張仲景方論中有硝之名。未聞其用於兵也。硫黃來自舶上。唐以前海島諸國未通中夏也。古之礮以飛石。今仍有其製。火攻之具。蓋在宋以後。然惟用之攻與守。臨戰則資其聲。以爲號令。自元迄明。則用之於戰矣。殺敵於百步者。莫如弓矢。火之毒更在數百步之外。戈矛。

止傷一人。火之毒可一發而什伯俱斃。矢石不能碎堅壁。火之  
毒可連發而城壘俱頽。用以攻。用以守。有數十人而昇之者。其  
利在大也。用以戰。用以劫。有兩手運之。而飛聲不絕者。其利在  
小也。所謂銛鋒利鎔。力尚有窮。火燄之精。無堅不潰。火之遺毒。  
亦烈矣哉。其製器之名既多。煉藥之方不一。納之有法。發之有  
準。臨機決策。是在握樞之智耳。

卷之六

卷之六

卷之六

# 馬政

## 漢太僕掌馬

天子不能具純駕

景帝造苑馬

封君以下以次出馬

太僕屬官有太廄未央家馬三令。又車府路軒騎馬駿駑四令丞龍馬閑駒橐泉駒駿驘承華五監長丞漢初馬每匹至百金將相乘牛車。天子不能具鈞駟。文帝令民有車騎者復卒三人。景帝造苑馬三十六所。養三十萬匹。武帝時衛霍出塞十萬匹而入塞不滿三萬匹。乃令封君以下以次出馬。又令民從官假馬母而歸其息什一。匿馬有罪。輪臺之悔始修復馬令宣。帝嘗免民間馬口錢。

## 唐張王領牧

飛龍厩在禁中

張萬歲牧馬七  
十餘萬

王毛仲牧馬四

置尚乘掌天子左右六閑爲祥麟鳳苑二厩。禁中又置飛龍厩。張萬歲領群牧使。馬至七十萬六千。置八坊之田。以給芻秣。在岐滻涇寧間。爲馬四十八監。天下以一繫易一馬。後又置群牧都使。開元馬耗。以告身市馬於邊。至王毛

十三萬

互市始於唐

仲領內外閑始復有四十三萬其後突厥欵塞設互市於朔方河東馬爲最盛

## 宋戶馬保馬

宋置佑馬司  
王安石行戶馬  
保馬法

置馬市於渭州  
熙河

茶馬始於郭茂  
恂

## 明民牧官牧

設監寺以司馬  
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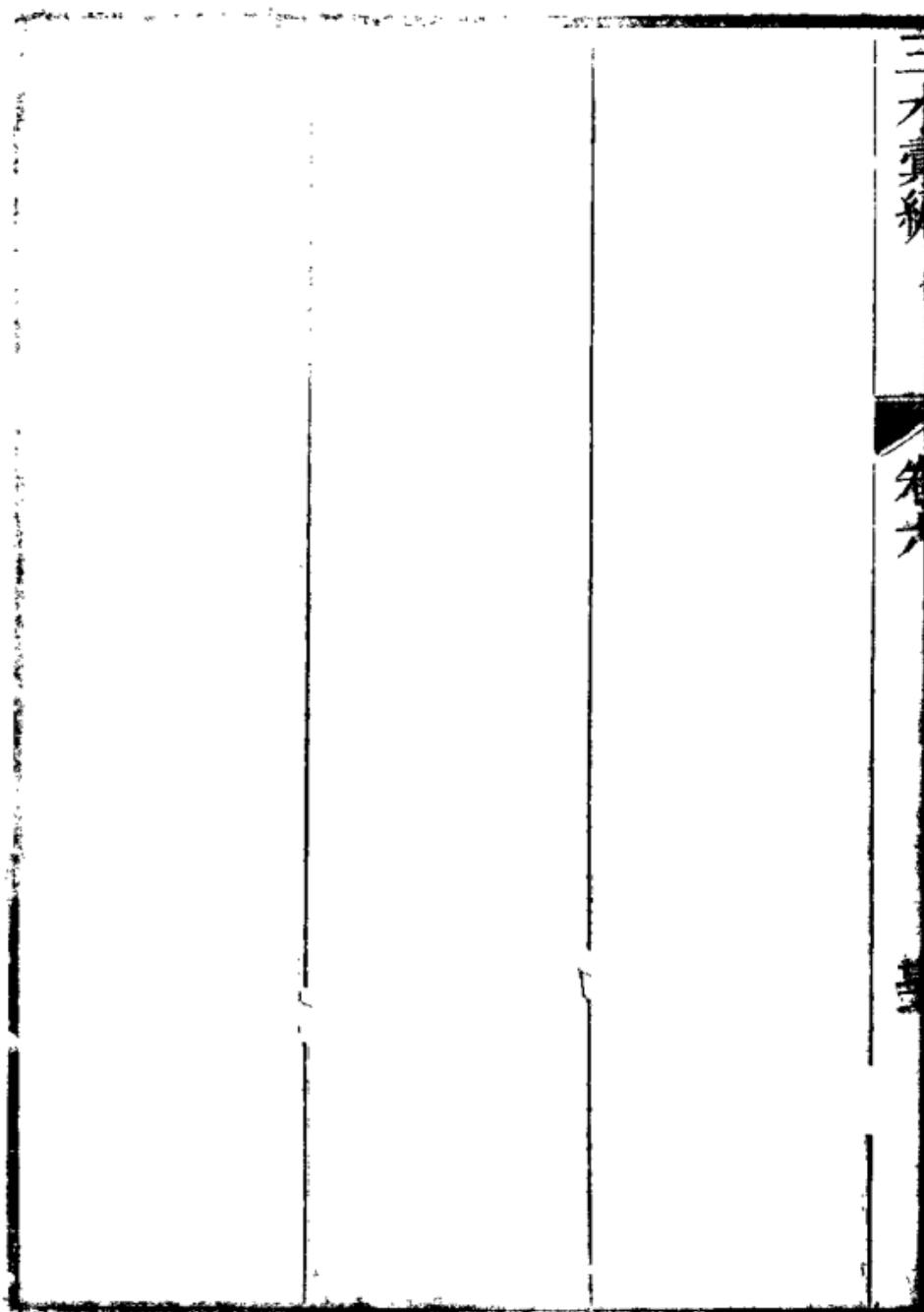
御馬監掌十二閑又有南北太僕寺山西陝西遼東有行太僕寺苑馬寺初有民牧衛牧諸司職掌所稱廄牧是也永樂有種馬會典所稱孳牧是也內地則民牧以給京師之用外地則官牧以給邊方之用正統始解俵寄養京師

立馬頭貼戶

編戶養馬甚害  
更甚於宋

正德專買俵。不問徵駒。馬戶賠累。隆慶始革去。然種馬不復而爲寄養。立馬頭貼戶。州縣派以月糧。後至驗核不公。芻牧無地。官府需索供應。官馬多耗矣。其編戶養馬之法。科賦征役一無所免。又於郡邑正佐之外。加設以富里社之外。別立群頭群長。生必報數。死必責償。其害此尤爲甚。國初草場內外。皆有嚴禁。後俱爲權勢侵占。雖滿倉亭不可復。初於四川陝西立茶馬司五。以易番部之馬。永樂中。開市遼東。正統中。鹽靈州納馬入監。贖罪又令折糧進貢。馬皆以

立茶馬司五。  
開市遼東。  
中鹽靈州。  
納馬入監。



## 馬政

按國家用兵。未有不資乎馬者。故夏官謂之司馬。明乎制敵之要。其强在騎也。古者六十四井出車一乘。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馬四萬匹。平時則官給芻牧。有警則民供調發。此牧之在民者也。周官校人掌王馬之政。辨六馬之屬。又有趨馬巫馬。庚人圉師分治其事。牧師專掌牧地。此養於官者也。又曰天子十有二閑。凡馬特居四之一。馬祖先牧。四時有祭。其典甚重。而孳息之所以蕃也。秦以畜馬開羸氏之緒。吳起曰。馬必安其處所。適其水草。戢其耳目。無令驚駭。習其馳。

逐閑其進止。寧勞於人。慎勿勞馬。常令有餘。備敵覆我。能明此者。橫行天下。馬之爲政。蓋重矣哉。漢初復古制。勸民養馬。復卒三人居閑。則免三人之筭。有事。則當三人之卒。制在內郡。然也。邊塞則縱民畜牧。而官不禁。烏氏居塞。致馬數千羣。是也。武帝用兵馬大耗。乃行一切之令。有以列侯匿馬。而擢極典者。有民匿馬而坐長安令者。馬政遂隳焉。唐之八坊四十八監。莫盛於張王之牧。蓋幽岐涇寧。以至隴西金城平涼天水間。腴田數千里。水草蕃衍。皆爲牧放之所。而又得人以司之。其盛固宜也。宋初之法。曰畜於監牧。散於編戶。市於邊郡。至後以官馬責之。

民令其字養戶馬則蠲其科賦保馬則蠲其征役文彥博極言其弊神宗不見用至哲宗乃罷之然而養馬之害明更甚於宋宋惟自願者聰明則論丁配戶宋散官馬於民明則責民自買宋令免其賦役明則糧草戶役徵輸如故民以一身而兩徭既爲人而差復爲馬而役旣供糧糗以給公家之用復備芻秣以爲飼馬之需種馬變而解俵解俵變而改折玄黃逐墮反日以耗迄明之亡終不能易也互市起於開元天寶茶馬起於元豐騰驤之用實以番部爲良與古今馬政漢牧於民而用於官唐牧於官而給於民至宋則始牧之官後畜之民又市之外地明

則內地散之於民。邊地牧之於官。川陝則市之於外。三者兼用。若今之牧事。猶之燕幽粵鑄夫人所能。又何容陳述耶。

弭盜

勝廣以大雨失

期反

期

武帝以酷吏致

盜

沉命法行盜反  
不以聞

謹遂勞來

張敵致諸偷

尹賞籍惡少

廣漢捕空舍

虞詡三科

秦發戍致盜

二世發閭左戍漁陽九百人屯大澤鄉陳勝吳廣乃殺將尉令徒屬稱大楚至陳自立爲王郡縣爭殺長吏以應之

漢沈命法

武帝用酷吏東方盜賊滋起乃使范昆等繡衣持節虎符發兵擊之得斬二千石以下一郡每殺萬餘人散亡仍聚黨乃作沉命法曰盜起不發覺發覺而捕弗滿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吏皆處其後畏誅吏不以聞宣帝用龔遂治渤海便宜從事以勞來拊循解散其黨張敵爲京兆令盜長致諸偷以自贖賞罰分明而時時越法縱舍爲冀州刺史到部屏息尹賞治長安籍記惡少年一日捕之趙廣漢治京兆空舍坐謀捕吏已至韓延壽治潁川置正立長察報非常朱博治渤海擇豪傑爲吏竊發責捕東漢虞詡治朝歌三科募士賈罪詰賊李固作泰山以惡信招徠張綱

張綱單車降賊

交趾賈父

治廣陵。單車詣壘以降。張嬰。賈琮治交趾。  
蠲徭省賦。誅渠散脅從百姓歌爲賈父。

## 東漢黃巾之亂

靈帝時。鉅鹿張角。以妖術號太平道。置三十六方。煽亂天下。內通封譖徐奉。所在燔劫。天下响应。楊賜請簡別流民。護還本鄉。呂強請解黨錮之禁。令盧植。皇甫嵩。朱儁討之。

數年治平。又涼州盜北宮伯玉。寇三輔。崔烈請棄涼州。傅燮爭之。乃令嵩討之。

北魏孝文。以李崇爲兗州刺史。村置一樓。樓皆置鼓。盜發之處。令亂擊之。旁村相接。俄頃百里。無不擒獲。諸州效之。

## 隋煬帝諸寇

高麗之役。民相聚爲亂。鄒平人王簿。自稱知世郎。作無向遼東浪死歌。亂民群趨之。而竇建德。張金稱。高士達俱起。

## 唐禍始桂林

王簿稱知世郎

唐僖宗  
賊

稱天冊將  
軍

王仙芝黃巢以  
貳歸作亂

## 後周新鄭義營

竇建篤疏請令盜賊自相糾告。以所告資產之半賞之。親戚爲首則赦其罪。又新鄭鄉村團爲義營。各立將佐。一戶爲盜累及一村。一戶被盜累及一將。每發輒鳴鼓舉火。丁壯雲集。一境獨清。請令他縣效之。

## 宋再平蜀亂

太宗時。青城王小波。因官府博買擾民。聚衆作亂。後死。李順繼之。張詠知益州。以諸將頓師。乃以酒屬之曰。此行直抵蕩平。若老師曠日。此地還爲死所矣。由是大捷。詠復以恩信化之。真宗時。廣武劉旰。益州王均。復亂於蜀。詠再出。

張詠酒激諸將  
化賊爲民

懿宗時。以南詔之亂募徐泗兵戍桂林。六年不代。觀察崔彥曾。又嚴刻。戍卒遂亂。推龐勋爲主。北還剽掠。攻陷州縣數十。稱天冊將軍。年餘始平。未幾。僖宗南牙北司。互相矛盾。而賦歛日急。漢人王仙芝。朐人黃巢。以販鹽作亂。橫行山東。民之困於稅役者皆歸之。巢陷東都。稱齊帝。李克用逐之。而朱溫竟亡唐。

南渡盜滿天下  
諸將多用之

劇賊李成爲宋  
患

## 元紅巾之亂

韓劉首以白蓮  
倡亂

元末分據爲招  
安所誤

元末京師內亂，韓山童劉福通以紅巾爲號，倡亂破潁汝等州，而張士誠起於高郵，方國珍起於海上，徐壽輝起於蘄黃，他如芝麻李關先生之徒，不下數十。而元不能平，皆招安之。天下益亂，張據吳方據浙陳據楚，明據蜀，閩海中州各爲分裂，明太祖次第平之。

## 朝流寇始末

永樂時，山東盜唐賽兒以妖術作亂，衛青擊敗之，卒遁去。後漸滲，英宗留閩寇鄧茂七，英宗面諭張楷與劉聚討之，賊求撫陶成招諭之，楷以百口與誓，活者二萬餘人。鄆陽素爲盜藪，路通四省，明初禁流民不得入，至劉干劖石和

南渡盜滿天下  
諸將多用之

劇賊李成爲宋  
患

白圭平襄鄧  
項忠主勦以息  
亂氣  
原傑設節陽等  
府縣  
密果計禽張茂  
再逼都城三過  
金陵而不能滅  
崇禎元年盜起  
王嘉胤首亂地  
劉懋清裁驛站  
遊民爲盜  
土寇逃兵相倚  
吳甡揚鶴毛撫  
群盜視總督如兒戲  
見戲

尚亂於襄鄧乃命白圭平之。李勦子復亂。項忠平之。殺傷過當。梁環劾奏。然亂氣遂熄焉。原傑經畧節陽設府縣以分治之。武宗時太監張忠與大盜張茂結兄弟。甯昇計禽張茂。其黨劉六、劉七脫去。遂與白英、趙燧爲亂。寇豫、寇齊。馬中錫單車諭之。不從。錫論死。再逼都城。命彭澤仇鉞討之。遂立太監監銘名卒。不能滅。劉七三過金陵。濱京殘破後至狼山。爲颶風所覆。齊彥名爲劉暉所斬。乃平。又徐鴻儒以白蓮教作亂。山東尋滅。至崇禎元年。盜起。始於王嘉胤。倡亂延安。王子順連逃兵亂。綏德其時。御史劉懋清裁定驛站。河北遊民無食。相聚爲盜。而逃兵倚土寇爲鄉導。土寇倚逃兵爲羽翼。主招撫者自吳甡之。賚帑金賑陝西。始楊鶴以撫爲事。群盜視總督如兒戲。撫者皆叛。鶴論戎。自是剽掠幾半天下。雖有曹文詔、左良玉、賀人龍之將。陳奇瑜、盧象昇孫傅庭、李仙風等之督師。迄無成功。獻賊自楚入川。闖賊自秦入燕。而明遂亡。



弭盜

按周官士師八成。其聚黨以亂民。則曰爲邦朋。訛言以惑衆。則曰爲邦誣。構逆以稱亂。則曰爲邦賊。三者爲八成之大。而又有司厲野廬。司寤修閭之屬。以察奸禁暴。其防民者亦密矣。教民以寬。所以成王道之蕩平。防民以密。所以示國威之嚴肅。塞民爲盜之原。而杜幾微。遏萌蘖。以爲制治之本也。民之爲盜。必有致盜之由。大抵不在朝廷。則在官吏。又不然。則姦民之乘間。如秦隋之苛役繁征。激之於上。兩漢之酷吏。唐之桂林。宋之西蜀。激之於下。若赤眉黃巾。以至元末之蘄黃吳漢。則乘間竊發。所

謂好亂樂禍之人。背公死黨之衆。相與嘯聚而煽亂。積爲天下之禍。明之流寇。則又三者兼之。有饑民。則生土寇。有逃兵。則致豪強。有遊手。則行奸猾。而上之勦撫失宜。下之歸聚日衆。流毒天下。以至於亡。未有若斯之酷者也。夫椎埋劫掠之夫。攘臂一呼。而廟堂爲之震動。豈果有智勇之絕人哉。彼其險阻。是憑鈔奪。是資亡命。是聚勝則烏。合法制不足。相縻敗則獸散。恩信不足。相結亦曰走險脫阱。人人有必死之心而已。官軍之衆。在承平。則旣非素練。在擾攘。則更欲養奸。方其初起。不能速戰以折其氣。殲滅以絕其黨。及乎滋蔓。又不能慎重以定其謀。堅決以

離其勢。燎原決壅。一憲而不可救。豈真盜賊之能耶。治盜者不出三策。曰勦。所謂誅其巨魁也。漢之朱儁。不肯納降。明之項忠。不諱多殺。撲滅無遺。一以懲往。一以戒來。誠已亂之良策耳。曰撫。所謂散其脅從也。蔡人吾人。以安淮北。化賊爲民。再撫益州。古之以撫奏功者多矣。國家根本。又烏可殘民以自逞。與若夫吳楚敗亡。未招劇孟。兩河再失。爨在克融。豪猾權謀。存乎駕馭。寇讐劫奪。籠取無遺。則富弼蘇軾。嘗以之議於朝廷。而宗澤朱彥。更以之用於河北者也。然策盜者。莫善於秦觀之議。其言曰。平之非難。絕之爲難。平而不絕。其弊有二。招降與窮治是矣。患

莫大於招降。禍莫深於窮治。凡盜賊之起。必有梟桀而難制者。追討之官素無奇略。不知計之所出。則往往招其渠帥。姦惡之民見其負罪者。未必死也。則曰與其俛首下氣。以甘饑寒之辱。孰若剽攘攻劫。而不失爵位之榮。是誘氏爲亂也。盜賊之首。旣伏其辜。而刀筆之吏不能長慮。却顧簡節。而疎目。往往窮支黨而治之。迫脅之民見被汚者。必不免也。則曰與其嬰錮金木。束手而就斃。孰若逃遁山海。規免以求生。是驅民爲亂也。斯言非得治盜之本原者哉。總之用法存乎人。其人之因時度勢。旣得勦撫之宜。則執法以行經。不妨越法以權其變。獨用之而可治。

兼用之而不可亂。尚何患盜賊之充斥乎。然盜賊之起必始於  
微。固一長吏之事也。故曰得一良令如得勝兵三千人。得一良  
守如得勝兵三萬人。盜必始於郡邑。弭盜必先於守令。龔張之  
治肇於前。賈杜之恩繼於後。李崇之村置鼓樓。寶儀之新鄭義  
營。崔安潛之庫錢。告捕又爲臨警。糾發之策矣。簡徭寬賦。民之  
亂心既息。詰奸察僞。民之竊發自消。所謂塞盜之原。而杜幾微。  
遏萌蘖者此也。



# 刑罰

## 漢蕭何九章

人罰約法三章

具五刑

制耐罪

除收奴相坐律

除誹謗妖言罪  
以繩禁上書除

肉刑

咸笞罪

張湯趙禹之法

鷹有餘條  
腹誹法沉命法

路溫舒清緩刑  
置廷尉平于定國始爲之

奇於決事

西漢獄名

高祖入關。約法三章。除秦苛禁。然大辟尚有三族。先黥劓。斬左右趾。笞殺梟首。菹於市。其誹謗詈訛。先斷舌。謂之具五刑。後以三章不足禦奸。令何擴據秦法。取其宜於時者。作律九章。又制耐罪。以上請之。疑者具奏。附所當比。以聞文帝除收奴相坐律令。除誹謗妖言之罪。十三年。以太倉令淳于女緹繫上書。除肉刑。以髡鉗代黥笞。三百代劓。五百代斬趾。不及宮刑。景帝又減笞至百。由是死刑既重生。刑又輕。民易犯之。武帝張湯。趙禹。作見知故縱。監臨部主之法。緩深故縱。出定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條。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二事。奸吏因緣。所欲活傳生議。欲陷予死。比天下冤之。後又有腹誹法。沉命法。宣帝以路溫舒言。詔置廷尉平四人。選于定國。黃霸爲之。季秋請讞。上幸宣室。齋居決事。刑獄爲平。西漢獄名。有中都官獄。廷尉詔獄。郡邸披庭。

梁統請嚴刑世  
祖不報

明帝善刑理  
赦楚王英獄天

大雨  
陳寵請去酷刑  
妖罪

陳忠定令

太后幸獄錄囚  
而雨

黃門比寺獄  
孔融諫復肉刑

定甲乙升

更定新律十篇  
始置律博士

## 晉泰始律令

秘共工若盧。詔都般都司火工等獄。又居室保宮內官請  
室導官水司空暴室等名。東漢世祖詔省刑罰。梁統請嚴  
刑不報。群臣請增科禁。不許。殊死罪以下減等。餘贖輸作  
常自幸洛陽獄。赦楚王英等千餘人。天大雨。肅宗以陳寵  
言詔去鉛鑽慘酷之科。解妖罪之禁。除文致之請。五十餘  
事著爲令。和帝時。寵又請定大辟二百。耐罪贖罪二千八  
百。悉刪其餘。未及施行而免。子忠本其意。奏上二十三條。  
爲決事比。以省請讞之弊。又除蠶室。安帝太后幸洛陽寺。  
若盧獄錄囚徒。旱卽雨。桓帝有黃門北寺獄。按黨錮諸人  
魏用明帝律。初操欲復肉刑。孔融建議不可從之。後定甲  
乙科犯鈸左右趾者。易以十械。文帝又議肉刑。會有軍事  
乃寢。明帝更定法制。新律十篇。州郡令四十五篇。官令軍令合百八十餘篇。置律博士以習法。

晉式法津表稿  
執讀

武帝以魏律太密。命賈充等修律令。上親自臨講。裴楷執  
讀。合二十九百二十六篇。六十卷。四年大赦。頒行之。劉頌

宋令王植之註

崔  
原作贖科  
王亮定律

請復肉刑。不許。東晉草創。不循法令。高下任情。明帝復族刑。宋武令王植之集註。張裴杜預舊律合爲一書。卽泰始令也。梁武依周漢作贖科。天監令王亮定律。十  
二篇。令三十卷。後禁網疎。謀反亦泣而宥之。

## 隋五刑十惡

文帝令高頫等定五刑。曰笞杖徒流死。十惡之條。八議之科。多採齊制。七品以上例減一等。除慘酷刑具。州省有枉撻登聞鼓。詣闈申訴。因覽刑部斷獄至萬。乃勅蘇威牛弘更定新律。除千餘條。定爲五百。凡十二卷。置律博士弟子員。死罪悉移大理。上奏取裁。然性猜忌。殿廷殺人。盜一錢棄市。煬帝定大業新律。然後亦不循。

## 唐律令格式

唐約法十二條。武德二年。頒新格五十三條。又令裴寂等更撰律令大畧。準於開皇刑書四。曰律令格式。太宗禁鞭背死罪。詔中書門下尚書平議之。三品以上有罪。朝堂候進止。無忌元齡更定律令。除斷趾減大辟入流。九  
唐約法十二條  
武德新格  
裴寂律令準於  
開皇  
太宗禁鞭背除  
斷趾減大辟

無忌元齡定新  
格留司格散頒格

周來羅織經

械具古所未有

蘆景門制獄

盧懷慎開元格

李林甫新格

宋璟後格

天下死罪止二  
十四人

吉羅張煉

許孟容刪開元  
格後勅

開成詳定格

大中刑律統類

## 宋寶儀刑統

十餘條頒新格於天下。取三省列曹寺監諸衛記帳以爲式。高宗時無忌又增損格勅曰留司格散頒格。李敬元劉仁軌又加刊正。武后大行誅殺告密蜂起。周來之徒羅織無辜訊囚酷法械具古所未有置制獄於蘆景門內入者必死惟徐有功杜景儉獨存平恕。明皇命盧懷慎等著開元格。李林甫著新格。宋璟著後格。蕭炅又增損之。開元十八年天下死罪止二十四人。天寶初吉溫羅希冀興蝦煉之獄蕭宗克復受祿山官者六等定罪。德宗時死罪先加重杖一頓貞元中除之。憲宗命許孟容刪開元格後勅文宗時有太和格後勅又有開成詳定格。宣宗以刑律分類爲門附以格勅爲

大中刑律統類

詳讞法折杖法

太宗立三限

諸州十日具囚

獄吏巡行案獄

太祖定大辟詳讞法折杖法。儀上重定刑統三十卷削去令式宣勅一百九十三增入制勅十五又有新編勅四卷。太宗立三限之制。大事四十日中事二十日小事十日易决者三日。諸州十日一具囚帳及所犯罪禁繫日數以聞。刑

百官讀律至景

試問

諸州乘傳士夫

獄

以學士知審刑

院

仁宗刪定勅條

設律學教授

勅令格式凡四

治同文館獄

部專加糾察遣御史四十人分往諸道案問刑獄令百官

須習讀律令格式秋滿至京當加試問令刑部定置詳覆

官又置御史臺推勘官諸州大獄乘傳上之置諸路提點

刑獄司置審刑院於禁中以學士李昌齡知院事詳議官

六員獄具上奏必先由院仁宗刪定勅條先是咸平增至

萬八千餘條芟其繁密頒之天下神宗置律學設教授元

豐置大理獄編勅所上新脩勅式始令勅令格

式爲四紹興治同文館獄置看詳元祐訴理局

## 元至元新格

仁宗著風憲弘  
綱英宗修大元通  
制元刑弛緩

初用金律多傷嚴刻世祖定新格仁宗又以格例條畫有  
關風紀者類集成書曰風憲宏綱英宗復命儒臣損益之  
曰大元通制其大綱有三曰詔制條格斷例  
然元法失之弛緩初作憲典凡二十二篇

## 明大誥律例

李善長初爲令一百四十五條六年命劉謙宋濂等更定  
劉謙宋濂定  
大明律分十二卷一準於唐三十年又命劉惟謙續脩律

法司引大誥減等。二法司掌刑名。五刑十惡八議。墨霜降會審於朝堂。焚錦衣衛刑具。五年一恤刑熱審。改平訟理二藩。覆審承天門。祖訓垂誠。

條分三十卷。各屬六部。凡四百六十條。又頒大誥三篇。令法司擬罪引大誥減等。三法司掌刑名。五刑十惡八議。墨贓六獄具七秋決並三覆重囚霜降五府九卿科道會審朝堂上請焚錦衣衛刑具。先是重囚至京收繫備獄下鎮撫司推鞫非法凌虐乃命焚之。申明鞫刑之禁。又令凡五年外有恤刑之臣。內有熱審之令。又置政平訟理二藩論罪囚。每會官覆審於承天門。祖訓垂誠。止守大誥及律。不得用黥刺荆劓之刑。

刑罰

按伯夷禮官也。而折民惟刑是刑以輔禮也。臯陶刑官也。而教民祗德。是刑以廸德也。天無肅烈。則歲功不成。國無典法。則習尚不一。蓋世非胥庭。而欲反結繩之舊。古人所以有膏梁藥石之喻也。肉刑起於虞。而除於文帝。三族始於秦。而濫於漢高仲舒純儒。而啓淮南之獄。孝宣詳恤。而有韓蓋之誅。律祖開皇。而殿前決杖。鵠巢理院。而三子含冤。官莫繁於宋。而格勅屢更。令莫寬於元。而奸宄未戢。是古制或憲於今。而仁主常流於暴矣。急則甚於張弓。而狎且同於水溺矣。刑期無刑。又何道與。蓋令

行則民知所守。律定則吏不爲奸。上刑不濫。莫若正科條而詳讞。覆下奸不售。莫若嚴出入而擢清平。昔李悝有法經六篇。蕭何衍之爲九。叔孫通倍之爲十八。至武帝乃有三百餘章。萬有餘事。禁網之密。一至此哉。獄室如林。酷吏踵接。漢法所以不古也。世祖懲前深刻。屢詔省刑。而明章相繼。亦比文景之刑措焉。然寒朗心悲於楚獄。藥松巧對於撞郎。亦爲賢主之瑕。若牢脩告變。常侍淫誅。忠直旣盡。漢祚亦隨之矣。自後劉劭衍漢律爲魏。賈充參魏律爲晉。蘇威又本齊律爲隋。唐則無忌玄齡聚漢魏晉隋諸家而定爲十二篇。自名例至斷獄是也。書有四口律。

令格式。令者尊卑貴賤之等數國家之制度也。格者百官所常行之事。式者所常守之法也。始出畫一而既則勅格屢更。由是律鮮正條矣。欲出則舉重以明輕。欲入則舉輕以明重。趙冬曥所云科條省。則下人難知文義深。則法吏得便。真制律之本。與垂拱竊命。天下重足。又古今未有之變。然趙張王杜。俱以身償周來索萬。亦以族滅。天道好還。酷吏亦何足爲哉。宋因唐制。而隨時損益。則有編勅。一司外之爲路。爲州縣。又別有勅。至神宗謂律不足以周事情。凡律所不載。一斷以勅。乃更其目曰。敕令格式。而律恒存乎勅之外。曰禁於未然之謂勅。禁於已然之謂

令設於此以待彼之謂格使彼効之之謂式。自後三省六曹恒用例以破法。雖有刑法科律教授之設而紛紜任意迄於南遷明太祖懲元之寬縱而肅之以威初有法外之刑百官股慄於朝吏胥蓬垢於下懿文臨命之言誠意陽春之對似亦少恩矣。然祖訓之垂示諄切於重刑律例之審詳奉行於畫一大誥三編比成周而加厚法司五讞軼唐宋之親臨律正百世之典例合一時之宜立法之善亦古所未有也。

驛傳

按周禮國有大故卿大夫以旌節輔令則達之爲後世符驗之始遺人掌委積委人掌薪芻爲後世廩給之始野廬掌道路行夫掌傳遞環人掌送逆爲後世置郵之始所以柔遠人待賓客也自漢立騎置以飛報機務立郵亭以遞送文書遂以兼偵探達文引不專爲送迎之事傳有四曰置傳馳傳乘傳輶傳分馬足之上下若今之驛騎然也初以繒帛合符曰傳後易以木若今之勘合然也唐有銀牌發驛遣使則門下省給之宋初樞密給券曰頭子後設銀牌不久罷之仁宗令張方平編驛券則例

凡七十四條。賜名嘉祐驛令爲驛法之最善焉。明初有勘合。分發撫按等衙門。不過二十五道。總兵等官。不過四五道。有火牌。專爲飛報。偵探。惟兵部與邊鎮得用之。後因駕司印發胥吏作奸盜賣。劫合輕給火牌。且明祖品官行李。皆有觔數。後不復遵。遂疲於應付。驛法之壞耗及國儲已。夫計錢糧協濟之實。與驛馬之價。夫卒之需。諸差務之費。嘗不能相給。而前站之需索甚。至鎖驛官。毀驛器。旱驛則損其馬匹。水驛則賄及家人。此驛法之弊於外者也。且馬頭扛頭多市棍。充領價而臨時雇馬。差到雇人。勢豪因而漁利。庫胥或放驛債。此驛法之弊於內者也。

至驛官之養廉者儉而侵削者奢則體恤在上官分站有定界。兩驛互爲奸弊或至桃李之相代則釐正在各郡志興除者其鑒於此乎。

三才彙編卷六 終